

殒星



■ Yunxing

■ 严沁系列小说集 16

■ 贝嘉在立群温柔而充满激情的怀抱里，
为他献上了自己的童贞。
她将怎样度过这最后时光……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严沁系列小说集

Yanqin Xilie Xiaoshuaji

16

殞
星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殒星/严沁著. —北京:中国文联出版社,1999.1

(严沁系列小说集)

ISBN 7—5059—3249—7

I. 殒… II. 严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37572 号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章图字:00873

书 名	严沁系列小说集
作 者	严沁 (香港)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
地 址	北京市农展馆南里 10 号 (100026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吴若竹
责任校对	宋小燕 荣荣
责任印制	董 华
排 版	今日视点文化事务发展中心
印 刷	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850×1168 1/32
字 数	8500 千字
印 张	430
插 页	100 页
版 次	199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—5000 册
书 号	ISBN 7—5059—3249—7/I·2459
全套定价	730.00 元 (15.50 元)

严沁系列小说集

Yanqin Xilie Xiaoshuoji



严沁——备受海内外华人爱戴的知名作家，著有百余部脍炙人口的小说。她写情：爱情、亲情、友情，以至种种世间情。作品散发着她触感而生的情爱芬芳，教万千华人读者尽陶醉于她小说的爱情世界。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. 梦中缠绵 | 26. 晨 星 |
| 2. 爱神的影子 | 27. 雪在流 |
| 3. 让我飘过 | 28. 逝 |
| 4. 不归路 | 29. 夜 露 |
| 5. 夜是温柔 | 30. 簾卷西风 |
| 6. 孤 浪 | 31. 该不该让他知道 |
| 7. 情在深时 | 32. 今生若比永恒长 |
| 8. 水 云 | 33. 斯人独憔悴 |
| 9. 沙峇玫瑰 | 34. 灯影之外 |
| 10. 流水不再浪漫 | 35. 故人风雨 |
| 11. 悠然此心 | 36. 风里百合 |
| 12. 轻舟激浪 | 37. 无 怨 |
| 13. 云外千峰 | 38. 绿色山庄 |
| 14. 茫茫路 | 39. 无歌的幽谷 |
| 15. 千帆尽处 | 40. 静听寂寞 |
| 16. 殒 星 | 41. 最后的温柔 |
| 17. 冬 绿 | 42. 黑色太阳 |
| 18. 桑 园 | 43. 凝香泉 |
| 19. 菩 提 | 44. 浪里滔滔 |
| 20. 心 影 | 45. 光年中的一瞬 |
| 21. 草 浪 | 46. 世纪末的故事 |
| 22. 常在心头 | 47. 当你沉睡时 |
| 23. 烟波千里 | 48. 如果她不知道 |
| 24. 摘 星 | 49. 拥抱寂寞 |
| 25. 缘 起 | 50. 你的抱歉说得太迟 |

黄昏。

夕阳拖着疲乏的长尾巴向西坠去。金红色的天际，幻出一天中最美一刹那的图案。天气还是那么热得烦人，吸收了整天阳光的墙开始慢慢散热，有一种逼人的发闷感觉。

这一带是中等的住宅区，灰暗的矮墙，围绕着一幢幢相似的日式房屋。本来还相当整齐，十年来由于人口不断增加，孩子由小变大，原来的房子不够住，院子里加盖了许多凌凌乱乱、各式各样的建筑物，原有的整齐破坏了，而且还有一种挤逼的感觉。好在街道很宽，不是那种有两部汽车就要勉强才能挤过的小巷子。

两个穿紧身牛仔裤和胸前绣了奇异图案、短袖套头T恤的男孩子在一家门前张望，这是巷是里惟一没有加盖房子的一家人。房子里一点声音都没有，两个太保型的男孩子犹豫了一下，其中一个突然发出一声尖锐的口哨。

立刻，窗边探出一张美丽的脸。

“林贝嘉，今天晚上有舞会，去吗？”男孩子说。

“什么时候？”贝嘉转动着又黑又圆又亮的眼睛。

殒 “你们来接我吗？”

“八点，我们在路口等你。”男孩说。

星
2

“好，我尽量早出来。”贝嘉看看手表。“你们快走，我妈妈就要回来了。”

男孩子了解地挥挥手，并肩快步而去。林贝嘉的妈妈，那个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从来不笑的妇人，比学校的训导主任更可怕，谁敢招惹她？

贝嘉回到电风扇对着吹的藤椅上，安安逸逸地躺下去。她是一个十分美丽的女孩子，美得令人担心。她睁着圆圆的黑眼睛在想什么？眼中有任性的、倔强的光芒。她才十八岁，年轻得近乎幼稚，她前面有一段长长的人生道路，要怎样的人才能帮助她走得更好？

她穿着红色的短裤，白色的T恤，裸露出浑圆而苗条的双臂和大腿，她看来有五分“野”气。六月里，正是学校大考的时候，她却那么安闲地躺在那儿。说来也真泄气，半年前她就被学校赶了出来，理由有一大堆，什么行为不检、旷课太多、不服从学校的规则、八门功课七门不及格——开除又算什么？不读书她正求之不得，她绝不是那种安于书本的女孩子。她向往自由自在、无拘无束的日子，像现在，妈妈孙惠庄上班未回，她可以为所欲为地做她喜欢的事。

门在响，贝嘉知道妈妈回来了，她修正一下躺在那里的姿势，妈妈是严肃的、冷漠的，她天不怕地不怕，只怕妈妈。

惠庄——贝嘉的妈妈走进来，她手上有一点菜，预备晚餐吃的。她看看躺在那儿的女儿，沉默地走向厨房。她是个四十来岁的中年妇人，五官端正，颇为清

秀。或者，年轻时候的她是个漂亮的女孩。她和贝嘉并不相像，贝嘉脸上的美是活的，是跳跃的，是野性的，而她是庄严的，死板的，工整的。母女俩惟一相似的，是眉宇间那抹固执，那抹倔强，那抹任性。

她熟练地在厨房里工作着。她是个典型的职业妇女，她的衣着朴素而守旧，脸上没有化妆，连手指甲，都修得那么平平整整。美国十六世纪的清教徒，可能就是她这样子吧！她在一间国家银行工作了二十年。

“妈——”贝嘉走进来，她是聪明的，在惠庄面前，她尽量收敛脸上的野气。“晚上我想出去一趟。”

“做什么？”惠庄看也不看地洗菜。

“去——同学家，”贝嘉讷讷地扯着谎，“我整天都没出大门一步。”

“不行！”她看女儿一眼。“我要你读书，重新给我考一所中学！”

“妈，我已经答应了人家！”贝嘉嘟起嘴唇。

“人家？谁？”惠庄绝不放松。“那群太保？”

“不——”

“别跟我扯谎，我什么都知道！”惠庄威严地。

贝嘉好失望，妈妈的语气伤了她，太保？难道太保不是人？那都是她的朋友啊！她倔强地扬一扬头，一言不发地退出去。今晚她是要去的，答应人家的事，她无论如何都要做到。

晚餐桌上，母女俩都沉默着。对贝嘉这个女儿，惠庄简直失望透了，她一点都不像自己，贝嘉血液里天生的有一股堕落的因子，她已经尽力管教了，她一生没做过比这更费力的事，连之浩——不，怎么又想起之浩？

不要想他，那个坏蛋！贝嘉绝对像他，女儿或许总遗传父亲多些，贝嘉和她父亲林之浩一样，是一头永远难驯的野马，她该怎么办？

“贝嘉，晚上我带你去看场电影，”惠庄妥协地，“你不是最喜欢那个——华伦比提吗？”

“不！”贝嘉抬一抬眉毛，她要的不是一场电影，她只要出去，单独的！

“十七八岁的女孩子晚上向外跑像什么？”惠庄说。

“我又不是去做坏事，”贝嘉嘀咕着，她漂亮的脸拉得长长的，表示她的坚决。“谁管他像什么？”

“你以为我这样管你不是为你好？”惠庄生气了。

贝嘉推开饭碗，一声不响地冲回房间，砰的一声重重地关上房门。她不敢跟母亲顶嘴，又不服气母亲的话，只好以行动去表示。

惠庄的脸都气白了，她颤抖地握着筷子，一句话都说不出来。贝嘉越大就越不听话，近年来，简直成了她最大的烦恼，她这样的母亲竟管教不好自己的女儿，这岂不是天大的笑话？偏偏贝嘉像有意跟她作对似的，唉！上天对她太不公平了，她一生好强、好胜，曾有一个那样的丈夫，又有一个这样的女儿，难道是她的态度、她的管教不对？不，不，当然不，她是对的，她从来没有做错过任何事，也没有什么不良嗜好，她不会错！

她慢慢收拾碗筷，贝嘉的态度气坏了她，她再也吃不下饭，她要好好想一个办法，怎样才能使贝嘉改变，甚至自己可以委屈点。

洗好碗，整理好厨房，回到小客厅时发觉窗外的天

已全黑下来，还是那么闷热。她坐下来，把贝嘉开的风扇关小一点，斜斜地对着她。一整天的忙碌工作，她需要休息，到底，她已经是四十多岁的妇人了。

模糊中，她有些睡意，她不想就这么睡着，她心中记挂着贝嘉，这个任性的孩子，关在房里做什么呢？闷一整天也怪可怜的，还是个孩子，若真不是跟那群太保，就让她去吧——

砰，一声门响，惠庄在模糊中惊醒，她呆怔了一会儿，立刻奔到贝嘉房门口，推开门，凌乱的小房间里，哪有贝嘉的影子？刚才的门声——这孩子，她已自己跑了出去。

追到门外，路口人影一闪，不是贝嘉是谁？她已经跟那两个太保跳上计程车。贝嘉，贝嘉——

她张着口，却没有叫出声。这是她的事，她不能让左邻右舍都听到，这有多丢脸！

她颓然关上门，回到房里。愤怒已为焦虑和担心所代替。贝嘉，她不知道自己是那么美吗？美得要人替她担心，贝嘉，贝嘉，妈妈要怎样才能帮助她？

计程车朝前飞驰，贝嘉紧张的神情，渐渐松弛下来，她脸上浮起了得意的笑容，到底，还是她赢了！

离开家，她显得活泼多了。她不需要随时注意自己的行动，不需要躲避妈妈的严厉眼光。她可以无拘无束大笑，可以纵情大玩，她仿佛离开牢笼的小鸟，再也没有任何东西能约束她。

“林贝嘉，你妈妈今晚特别开恩准你出来？”右面一个男孩子说。他叫丁坚，除了那身太保的打扮，他看来

很清秀，不是强盗胚类型的。

“我逃出来的！”贝嘉得意地扬一扬头。红色的短裙，特别衬托出独有的“野”气，她美得惊人。她像一朵带刺的玫瑰，不——不是带刺的玫瑰，看她薄薄的、优美的唇，那边有一丝隐约的温柔和善良。

“要得！”左边的王宏恩用四川话说。他长得粗粗壮壮的像泰山，平日凶神恶煞般的，在贝嘉面前，他们都变成真诚的大孩子。

“现在要得，回去时会有一场好骂，”贝嘉露出细致的牙齿笑，“但我不在乎！”

“骂有个屁用，”王宏恩说，“老头子、老母亲们只有他们那一套老掉牙的教训，听来火大，也不考虑一下现在是什么时代？阿姆斯特壮都上了月球，他们还是老一套！”

“别发牢骚，你们要带我去哪里？”贝嘉问。

“就快到了，”丁坚张望一阵，“李栓的老家伙们去美国替他姊姊主持婚礼，家里连一个人都没有！”

“李栓？”贝嘉想一想。“他爸爸是个什么长的，是吗？”

“就是他，房子又大又漂亮，够我们乐的！”王宏恩说。

车停在一幢十分气派的大房子门前。厚厚的大铁门，高高的墙，闪闪发光的金色门牌，还有那两盏站岗似的门灯，有一种“侯门”的感觉。贝嘉轻视地哼一声，她才不稀罕，那个李栓见着她像苍蝇见了糖似的，什么侯门子弟，鬼话！

“贝嘉。”开门的是李栓，流气得过分，身上的衣服

也太女性化，在所有的熟人里，她最讨厌他。“我以为丁坚他们接不到你！”

“他们接不到，你就更别做梦！”贝嘉不屑地走进去。

李栓有点窘，却又不敢得罪她。她是这群被人唤作太保男孩子中间的灵魂，他们都像妹妹般地待她，除了李栓。

“老大说要来！”李栓对王宏恩说：“他刚来电话！”

“是吗？”丁坚和王宏恩都兴奋起来。

“老大？”贝嘉呆了一下，谁是他们老大？她怎么从来不知道？“谁？”

“沈飞，就是沈立群！”丁坚解释。“平常大家叫他沈飞！”

贝嘉不感兴趣，管他沈飞、沈立群，她是来跳舞的，她喜欢玩，却不喜欢参加什么不良少年组织，老大，一定不是个好人。

漂亮的大客厅里已坐了不少人，有认识的，也有不认识的。但是，男男女女所有的眼光都集中在贝嘉身上，她那惊人的美，她那特别的“野”气中带几丝温柔的气质，使男孩子羡慕，女孩子嫉妒。

李栓讨好地送来冰果汁，屋子里开足了冷气，舒服得很。

“还要什么点心吗？你说，我去拿。”李栓说。

“不要你照顾，”贝嘉不客气，“丁坚和王宏恩会陪我。”

“走开吧！”王宏恩用力打李栓屁股，李栓狼狈退开。

屋子里的人越来越多，仿佛有什么大事似的，八点半了，舞会还不开始，也没有人催，大家像在等什么。

“为什么不开始？等什么？”贝嘉忍不住。她不喜欢这么无聊地坐着，她有浑身充沛的精力，需要发泄。“让我来陪你们坐的吗？”

“老大还没来，再等一下！”王宏恩耐性地说。

“到底他是什么三头六臂的人物？你们都怕他？”贝嘉挑战似地说：“我可不理，再不开我要走了！”

“别走，”丁坚立刻劝阻她，“你没见过他，是吗？你一定要见见他，他是——哎！他来了！”

门口站着一个年轻的男孩子，相当高，有五英尺十一英寸或六英尺。他什么都不说，只冷冷地站在那儿，屋子里所有的声音都静下来，人们不约而同地望着他。他就是外号叫沈飞的沈立群？贝嘉对他的第一个印象是——他是个天生的首领。

他的双手插在裤袋中，冷冷地环视着所有的人，有种桀骜不驯的样子，也有些懒洋洋的不耐烦。似乎，屋子里没有任何东西（或人）引起他的兴趣。他转头对旁边的李栓看了看，不起劲地吩咐。

“开始吧！”他说。

立刻，大灯熄了，只留下屋角的红色壁灯，音乐也响了起来，等得不耐烦的人都争着涌进舞池。

奇怪的，刚才一个劲儿猛催的贝嘉，反而安静下来。那个沈立群带给她一种奇异的情绪，她说不出为什么，她甚至还没有看清楚他的模样。

“我陪你跳舞吧！”丁坚说。他舞跳得很好。

“不，”贝嘉直接拒绝，“我今晚不跳舞！”

“别生气，林贝嘉，”丁坚小声说，“沈飞是老大，我们有理由等他！”

“那么我算老几？”贝嘉近乎刁蛮。她不和丁坚跳舞并非生气，她也说不出为什么。

“林贝嘉——”丁坚还想解释。

“丁坚、王宏恩，”沈立群突然站在他们面前，没有人注意他是怎么过来的，“过来，我有事告诉你们。”

贝嘉一怔，好一个旁若无人的家伙，他难道没有看见丁坚正在陪她？连一点礼貌都不懂，还做什么老大？

丁坚和王宏恩站起来预备走，贝嘉任性的小姐脾气发作了，她不容许有人比她更骄傲。

“听着，丁坚、王宏恩，你们只要敢走，就永远别再来见我！”她瞪着野猫般的眸子，冷硬地说。

丁坚和王宏恩好尴尬，平日都自称响当当的英雄好汉，在贝嘉面前怎么也硬不起来，他们知道她说得出做得到，站在那儿进退不得。

立群皱着眉，好一个不讲理的蛮横妞儿。他轻视而又不屑地朝贝嘉望去，竟然有敢和他作对的女孩，他看见一对盛怒的黑眸，一张涨得通红却美得惊人的脸，小巧挺秀的鼻子，优美却有丝温柔的唇——怎样的一个女孩子？她是谁？他从来没有见过她，她像一只张牙舞爪的小野猫，眉宇间的倔强、任性和固执，嘴角的温柔，他不禁向自己问：怎样的女孩子？

贝嘉也盯着他，她任性的决定要打垮他，打垮他的骄傲，打垮他的目中无人。她满怀火气地预备跟他大吵一架，甚至大打一架，但是——她的火气渐渐消了、淡了。那个老大沈立群，他一声不响地看着她，脸上一点

表情也没有。他是个漂亮的家伙，十分英俊，浓浓粗粗的眉，长长的睫毛，很亮的眼睛，他眯着眼，眼光从睫毛缝中挤出来，这神情很熟，很熟，她见过，她欣赏过，她——哦！一对十足华伦比提的眼睛，只是，沈立群比华伦比提更冷些。眼睛、鼻子、嘴唇都适度地安排在他过分英俊的脸上，一个太保的老大？真的？

或者是，看吧！他左脸上有一条长长浅浅的刀疤，不是太保怎会有疤痕？漂亮的脸上有条刀疤真是遗憾了，是——不，似乎刀疤使他男人味更浓、更粗犷。他穿着一件T恤，肩很宽，手臂很粗——不是粗，是肌肉。

“你是谁？”他问，声音不再不耐烦，相当温和。

“林贝嘉！”她说。刚才的火气消失了，她变得温柔。

“我没见过你，是吗？”他仍看着她。她的美完全吸引了他。

“我也没有见过你！”她笑，很俏皮。

“沈立群！”他抿着嘴也笑。男孩子抿着嘴笑，给人一种很有“性格”的感觉。像马龙白兰度，像保罗纽曼！

“你要叫丁坚和王宏恩走——”她说。

“不，你赢了，”他说，“我在这儿跟他们讲！”

贝嘉很满意，这个漂亮的沈立群，并不像外表那么骄傲得可恨，她开始有点喜欢他。

他对丁坚和王宏恩低声在说一些话，贝嘉故意不去听。不知趣的李栓，冒冒失失地闯过来。

“贝嘉！我请你跳舞！”他涎着脸。

“不!”她断然拒绝。她发觉李栓真可厌极了。

“别那么硬心肠，我和丁坚他们有什么不同?”他不走，一副死皮赖脸的模样。

“我不喜欢跟你跳，可以吗?”贝嘉大声说。

立群转头看她一眼，她两腮鼓满了气。

“走开，”立群对着李栓，“别烦她，林贝嘉今晚——是我的!”

所有的人都呆住了，沈立群说什么?林贝嘉今晚是他的?他对女孩子从来没有兴趣——李栓变了脸色，他怕立群，十分怕，他自知不是立群的对手，一声不响地走开。

“我们有点事要先走——”丁坚对贝嘉说。

“走吧!立群定定地凝视着贝嘉，头也不回地说：“我说过，林贝嘉今晚是我的!”丁坚咽了一口气，他从来没见过沈立群这样，和王宏恩对望一眼，相偕离去。

“跳一支舞。”立群随手拉起贝嘉，毫不犹豫地将她拥在怀里。“然后我们走!”

“走?去哪里?”贝嘉心灵震动，她从来没有遇到一个使她动心的男孩子，立群带给她奇异的感觉，她几乎说不出话。

“随便哪里，只有我们俩的地方!”他说。

贝嘉咽一口气，她有些害怕，但是——还能找到立群这样的男孩子吗?她说不出为什么，他绝对吸引了她，不管他是谁，她要跟他在一起。

粉红色的灯光下，音乐优雅柔和情调十分迷人。贝嘉凝视着立群，立群凝视着贝嘉，在对方的眼中，他们似乎找到了自己。他们有着一份相同的气质，那是——

有一股叛逆的血液在流动着。他们的脸慢慢靠近，靠近，自然而然地靠在一起，这个什么都抓不住他心的不羁的男孩子，心甘情愿地讲第一次见面的女孩子圈住了他。

音乐停了，他们分开来。

“我们走吧！”他牵着她的手，在众目睽睽下离去。

大厅中有两秒钟的静止，所有的人都在想，他们的老大沈飞，居然有牵着女孩子的一天？他们是惊奇的，而其中，更有一对嫉恨的眸子，他是有钱有势的李栓。

外面的空气比屋中冷气还热，立群皱着眉沉思一下，牵着她走到一部摩托车旁。

“去碧潭划船。”他说着。也不征求她的同意，他是个“硬”性的男孩子，可以说有点霸道。“上车吧！”

他在前面骑，她坐在后面，排气管发出一声怒吼，摩托车风驰电掣般向前射出。她有些吃惊，她从来没有坐过这么快的车子，不由自主地抱紧了他的腰。摩托车还在加速，快得令她睁不开眼睛，耳边只是呼啸而过的风声，她真的害怕，但是她不叫，也不响。喜欢一个男孩子就要绝对信赖他，甚至把生命交托在他手上。她紧抱的人，有山岳般的强壮，她还怕什么？

不知道过了多少时候，飞驰的摩托车，突然停下来，四周安静得没有一点声音，她睁开眼睛，放开紧抱着他的手，从车上跳下来，立群正好奇地看着她。

“你不怕？”他问。浓浓的黑发被吹乱了，他看来更潇洒。“我几乎开到一百哩！”

她摇摇头，用手掠掠凌乱的头发。

“我喜欢飞车，我刚才有一种感觉，似乎——”她

想一想，说：“似乎我已经变成车子，或者和车子合为一体，是我在飞驰，不是车子！”

他笑了一笑，不让心里的惊奇显露出来，她是一个奇特的女孩子，他喜欢她，真心地喜欢她。

“别忘了飞车的还有我，”他锁上车子，握着她的手往堤上走，“是你、我、车合成一体！”

她脸红了，到底她仍是个十八岁的女孩子。

“这是哪里？为什么一个人都没有？”她站在堤上。

“碧潭的一段人少的地方！”他说。“在我喜欢孤独的时候，没有任何人来打扰我！”

“我呢？”她望着他。

他也望着她，两人对望了许久许久，他说：“你是我的，你就是我！”

贝嘉呆了一下，他突然拥住她，过分粗野地、霸道地、蛮不讲理地重重吻着她，重得几乎没有她挣扎、反抗的余地！

贝嘉好昏，好乱，好迷茫。从来没有男孩子吻过她，一次都没有，她凶得像野猫，没有人敢惹她。立群的男性霸道完完全全征服了她，她喜欢这样的男孩子，这才是个男孩子。她让他吻她的一刹那，她决定了，她是他的，她就是他！

好久，好久，他才放开她。月光下，他眼里跳动着一粒火种，他在强忍，他在压抑。她知道，只要一些小小的暗示，一个小小的火引，那粒火种会变成燎原的大火，她不敢动，她害怕那火焰会烧死她！

立群咬咬牙，突然甩开她，独自朝堤下冲去，他冲到潭边，用清凉的潭水泼到脸上、头上，他要使自己清